

证券代码：603157
证券代码：06116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公告编号：临 2018-008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现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03 号）核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拉夏贝尔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477 万股，发行价格 8.4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6,061.57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0,525.43 万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19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89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	32,125.43	徐发改产备（2015）77 号
2	新零售信息系统项目	8,400.00	徐发改产备（2015）76 号
合计：		40,525.43	

（二）募集资金 2017 年度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2017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2,973.15 万元,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7,640.0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户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	98140078801600000053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新零售信息系统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	8110201013100789768

2017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1),鉴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账号:98140078801600000053)存放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对应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新零售信息系统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	811020101310078976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

照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329,179,886.7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拉夏贝尔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

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拉夏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九、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一致认为：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十、公司香港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3月11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14]279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的批复》，公司净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币 1,850,815,112.46 元(折合人民币 1,466,672,338.01 元)(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50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香港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实际使用 1,367,092,818.02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2,519,533.25 元(包含专户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 29,397,417.07 元)。

特此公告。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5,254,3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731,464.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731,464.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	不适用	321,254,300.00	321,254,300.00	321,254,300.00	321,770,927.45	321,770,927.45	516,627.45	100	2017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零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84,000,000.00	84,000,000.00	84,000,000.00	7,960,536.70	7,960,536.70	(76,039,463.30)	9	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5,254,300.00	405,254,300.00	405,254,300.00	329,731,464.15	329,731,464.15	(75,522,835.85)	8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不适用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自筹资金投入 329,179,886.70 元，其中“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321,254,300.00 元，“新零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7,925,586.70 元，占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比例的 81.23%。预先投入资金经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7)第 2379 号)。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了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329,179,886.7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入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321,770,927.45 元，其中人民币 516,627.45 元为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